

龙华区八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7）

关于海口市龙华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9 日在海口市龙华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海口市龙华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海口市龙华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全区各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区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顶压克难，团结实干，全力推进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助推财政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过去一年，区财政部门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把财政

资金花在龙华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处，同时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提高财政资金效益，为我区经济发展夯实“稳”的基础，增强“进”的底气。

（一）2023 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807,1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104,093 万元，增长 14.8%，完成预算的 105.3%。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9,988 万元，较上年自然口径^[1]增收 86,428 万元，增长 22.5%；同口径^[2]增收 20,493 万元，增长 4.6%；上级补助收入 184,502 万元；调入资金 601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6,672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40,017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93,9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130,866 万元，增长 19.7%，完成预算的 103.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1,5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103,539 万元^[3]，增长 31.6%，完成预算的 94%；上解支出 293,468 万元；调出资金 183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112 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 13,24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92,6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

^[1] 自然口径：指 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 2022 年实际完成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增减变动情况。

^[2] 同口径：指将 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 2023 年税收体制进行换算后，再与 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进行比较。

^[3] 主要得益于扩权强区做实区级国库和新一轮财税改革等政策利好，有力激发区级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

收 47,222 万元，增长 104%，完成预算的 285.7%。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收 213 万元，下降 80.4%，完成预算的 104%；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56,226 万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1,300 万元；调入资金 1834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23,233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83,9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61,772 万元，增长 278.4%。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77,5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56,464 万元，增长 267.9%，完成预算的 242.8%；上解支出 560 万元；调出资金 5859 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 868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3 万元（均为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3 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 0 元。

4.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我区新增专项债券 11,300 万元，主要用于龙泉镇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梧桐幼儿园、义龙路及万国西路积水点改造工程、龙桥镇域污水贯通配套管网工程等项目。

（二）2023 年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努力拓宽收入来源，定期调度财政收入，坚持应收尽收，应缴尽缴，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9,988 万元，同口径

增长 4.6%，收入占全市比重 17.6%。

主动争取上级资金。成立区项目谋划专班，积极谋划项目，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覆盖更多项目。全年争取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85,7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300 万元。主动谋划争取地方债项目，其中义龙路及万国西路积水点改造工程、龙泉镇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等 22 个项目通过国家部委审核，争取到债券资金 11,300 万元。

设立区级政府投资基金。制定《海口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与省财金集团合作设立龙兴数字经济产业引导基金，通过自贸港创新母基金和我区财政精准联动，引导更多社会资金向龙华聚集，培育壮大我区数字经济等优势产业。

2. 惠企利民进一步见效

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按照上级惠企利民资金“一竿子插到底”要求，全年拨付中央、省级和市级直达资金达 51,633 万元，支出进度达 96.9%，支持困难群众救助金、公租房补贴等 30 个惠企利民项目。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主动公开政府采购信息，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落实政府采购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3532 万元，依法办理政府采购投诉案件 8 件，着力保障政府采购当事人合法权益。

助商惠民提振消费信心。投入 3500 万元支持开展辖区购车直补活动、发放各类消费券，有效刺激和拉动新能源汽

车、电器等消费，带动辖区商圈消费热度。

3. 民生福祉进一步厚实

民生问题始终是我区工作的重中之重，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力度，民生支出占比约 85%，龙华居民幸福感、获得感不断提升。

落地落实民生实项目。在四个区率先实施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全年投入 5910 万元，通过向群众广泛征集，由区人大代表投票选出打通 2 条断头路、为中小學生提供校内午餐午休服务、为困难妇女儿童提供爱心医疗救助等 10 件民生实事，及时足额拨付资金，推动区级民生实事如期完成。

助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入实施我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三年行动。全年投入区级资金 92,9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5.6%。加大教育资源有效供给，改善学校基础办学条件，海燕小学南校区、梧桐学校开工建设，农垦一小改扩建等 4 个项目完工，博巷幼儿园等 10 个在建续建项目有序推进，助力新增义务教育学位、学前教育学位 1500 个。主城区 23 所区属公办中小学校内午餐午休和课后服务全覆盖，惠及学生 1.1 万名。

支持社会就业保障。全年投入 71,2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0.9%。其中，高效足额发放人才住房补贴 6170 万元，累计发放 32 批 13,267 人次。打造区级就业见习基地 20 个，增设公益岗位 33 个，持续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扶持力度。助力 2 个市级、11 个区级基层治

理示范点创建，持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全年投入 42,881 万元，较上年增长 23.7%。其中，投入 1537 万元用于“巩卫”工作，顺利通过国家复检；投入近 50 万元为家庭困难患病妇女 236 名、患病儿童 8 名提供爱心医疗救助。全力支持区级“2+3”健康服务包疾病筛查工作，超额完成年度筛查任务。滨海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和金贸街道社区卫生服务站建成使用。

完善城市功能品质。全年投入 63,8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20%。其中，预算安排 5000 万元用于丁村、海垦南等片区城市更新工作；投入 26,375 万元改造老旧小区 92 个，惠及居民 1.4 万户；投入 1112 万元用于升级滨濂北社区五里五巷等 53 条背街小巷，打通金秀路、金盘路至华庭路 2 条断头路。统筹市区两级资金，助力博义盐灶八灶、面前坡、坡博坡巷等棚改项目完成回迁 1.6 万套，惠及群众近 4 万人。

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全年投入 34,4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5.6%。其中，投入 1060 万元完成 5 个美丽乡村提升项目、17 个农村公益设施项目；投入 1054 万元保障农村饮水安全补短板工程惠及 24 个自然村 1.6 万户居民；投入 761 万元成立和运营龙华动漫产业园；投入 500 万元硬化“户户通”巷道 127 条，提前完成户厕改造 300 座；投入 300 万元实施 30 个重点村庄人居环境清整。

提升文化事业发展。全年投入 5078 万元，较上年增长 53.1%。其中，投入 594 万元支持举办文化惠民活动 863 场

次；投入 580 万元用于市民游客中心建设，扶持非遗传承及名人工作室设立；投入 401 万元支持区“两馆”开展 40 类免费开放项目。

保障生态环境保护。全年投入 4800 万元。其中，投入 3174 万元支持海口市龙昆沟等 11 个水体水环境综合治理等，推动水资源系统整治；投入 141 万元用于白水塘沟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及河道卫生整治工作；投入 53 万元用于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支持龙桥镇域污水贯通工程，加快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完成市定任务。支持安装建设垃圾分类收集屋 150 座，无害化处理率 100%。

4. 财政监管效能进一步凸显

落实扩权强区相关事项。区级国库率先启用并平稳运行，实现了财力自主调配和项目建设资金要素保障提速。投入 8044 万元支持海口湾园林绿地管养、排水管网建设、引进人才住房补贴核发等扩权强区事项。对接综保区、高新区，理顺行政区与园区财税体制。

率先启动区级财政评审。制定《海口市龙华区财政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将使用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工程类、设备采购类、服务类、财务决算类等项目列入评审范围。累计对 16 个项目开展评审，完成 10 个项目评审，核减资金 1200 余万元，财政资金使用更加科学合理。

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修订《海口市龙华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办法》，从审批程序、金额、类型等方面修改完善。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选择疫情防控资金、乡村振兴衔接

资金、长者饭堂等涉及民生、公众关心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供决策参考。应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警模块，及时发现不合规支出，监控并提醒整改问题项目19个。

过去一年，全区财政总体运行平稳、财税改革有力推进，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实践的结果，是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全区各部门勠力同心、奋发进取的结果。

成绩来之不易，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仍然面临一些问题。主要是税源不够稳定，项目谋划能力有待提升，财政金融联动有待加强，财政支出结构有待优化，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预算绩效理念有待增强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以更大决心、更实举措加以解决。

二、2024年预算草案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之年，也是推进全岛封关运作的攻坚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要深刻认识财政收支形势，合理安排财政预算，持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强化政策支持和财力保障，为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筑牢财政基础。

（一）2024 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从财政收入看，2024 年我区经济将延续回升向好的发展总态势，但经济恢复不及预期，现代服务业面临转型升级，重大项目投资接续不足，政府资源资产可盘活空间有限，财政收入增长面临较大挑战。从财政支出看，保“三保”^[4]、产业发展、园区建设、债务付息等增支因素较多，资金统筹平衡难度增大，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我们将坚定信心，保持清醒，充分估计困难，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在开源节流上下功夫，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重要决策部署。

（二）2024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

做好 2024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锚定“一本三基四梁八柱”战略框架不动摇，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效，用好财政政策空间，强化财政保障能力，坚持过紧日子不动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加强地方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资金绩效，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为实现龙华高质量发展作出财政贡献。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紧紧围绕建设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

^[4] “三保”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展示范区，助力重点领域改革、城市综合提升、重点产业发展、推进消费提质升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乡村全面振兴、生态保护治理、重大风险防范化解等方面提供财政资金保障。收入方面，与龙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既充分考虑扩权强区等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对财政增收的积极效应，深入分析，科学预测，也要考虑产业结构不够优化、固定资产投资乏力等实际对财政收入增收带来压力，实事求是，合理安排。支出方面，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应保尽保、能省则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优先保障“三保”和重点领域支出，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确保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获得感。

（三）2024 年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32,783 万元^[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7,587 万元，同口径增长 8%^[6]；上级补助收入 142,798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3,24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112 万元，调入资金 2042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32,78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7,454 万元，增长 1.8%；预备费 5000 万元；上解市级支出 257,707 万元，调出资金 2622 万元。

收支平衡。

^[5] 统计截止 2024 年 1 月 25 日数据，上级补助收入如有年中下达，收入总计预计会有增长。

^[6] 收入数与 2023 年完成数相比、支出数与 2023 年调整预算数相比，下同。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33,388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63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8686 万元；调入资金 2622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400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33,388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946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400 万元，调出资金 2042 万元。

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我区首次编制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分析，预计收支总计均为 0 元^[7]。

4. 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区本级共安排 51 个预算部门支出 442,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643 万元，占部门预算总支出的 31.1%；项目支出 304,665 万元，占部门预算总支出的 68.9%。

5. 政府债务安排情况

积极争取市转贷我区 2024 年提前批专项债券，支持我区重点领域建设。加强资金统筹，妥善化解政府债务存量，持续缩减债务规模，不断优化债务结构。安排 2592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务利息。

^[7] 龙华区目前有 3 家国有企业。分别是海口市龙华区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海口骑楼老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海口市龙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部纳入国有资本预算编报范围。由于 2023 年度 3 家企业“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未达到计提“法定盈余公积”的条件，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无利润上缴。

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在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预算草案前，可安排下列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根据上述规定，截至1月25日，2024年区本级预算支出26,852万元。

三、2024年财政主要任务

（一）聚焦财源建设，确保财政收入增长

用好自贸港财税政策，支持辖区重点园区、区级产业园、商务楼宇等高质量发展。跟踪分析财税改革、产业政策等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加快培育新的财源增长点。协助税务部门强化税收征管，深入挖掘非税收入潜力，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市区联动，加快辖区棚改项目剩余房源处置，开展行政事业单位低效闲置资产清查盘活工作，提高存量资产使用效率。提升项目谋划能力，夯实项目储备基础，更多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二）聚焦重点领域，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足额编制和严格执行“三保”预算。支持城市综合品质提升，加大城市更新、背街小巷提升、老旧小区改造等资金投入，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提振消费信心举措，激发消费潜能。

支持高品质营商环境建设，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等服务模式，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支持我区产业发展，确保全市首个区级楼宇经济扶持政策兑现落实，推行“龙腾计划”^[8]，深度实施“注促营 个转企 小升规”企业培育三年行动。支持人居环境整治、“户户通”巷道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项目，促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助力打造具有龙华辨识度的乡村旅游线路。

（三）聚焦民生福祉，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落实就业优先、教育强国、人才引进等战略部署，加大就业创业投入，推动就业岗位进一步提质扩容，帮扶重点群体就业，稳定提升就业率。持续加大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投入，确保“两个比例”增长。加大骑楼老街、冼夫人文化节等旅游品牌创建。优先保障区人大代表票选出的10件区级为民办实事资金。健全公共服务保障体系，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普惠托幼服务发展，落实好“一老一小”民生保障。改善残疾人生活和照顾服务，关心关爱留守儿童、孤儿，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金。

（四）聚焦内部建设，提高财政管理能力

持续完善财政资金支出定期通报机制，强化对重点项目、重点领域支出进度分析通报机制。加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收益性国有资产管理。硬化预算约束，加强“三公”

^[8] 龙腾计划是龙华区推出的服务培育科技型、创新型中小企业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一项计划。

经费管理，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完善财政资金“三色”动态监控体系，提高资金使用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强化村财管理，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加强财会监督，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

各位代表！百舸争流千帆竞，不待扬鞭自奋蹄。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虚心听取政协意见建议，以政领财、以财辅政，锐意进取、攻坚克难，扎实做好2024年财政各项工作，为加快建设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作出新的贡献！